

核准文號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年8月21日北市教體字第1143090849號函核定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第三次甄選入學簡章

校名	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		學校代碼	4	0	3	3	0	3
校址	臺北市內湖區康寧路三段220號		電話	(02)26308889*303					
網址	https://www.nhush.tp.edu.tw/		傳真	(02)26307188					
招生科班別	體育班								
招生類別	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（單獨招生）								
招生區範圍	全部15個招生區								
招生目標	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中畢業學生，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生管道及名額，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培育運動專業人才。								
甄選條件	運動成績符合『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』之成績規定；或對招生種類之運動有興趣，並具有實際比賽經驗者，請附國中三年內參賽證明。			招生種類	名 額				
					男生	女生	不限		
				籃球	2				
				排球					
				桌球					
				合計	2				
外加名額：原住民學生以上述核定總招生名額外加2%；身心障礙學生以上述核定總招生名額外加2%。									
甄選方式	術科測驗	測驗種類	籃球						
		測驗時間	114年8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時						
		測驗地點	三樓籃球場						
	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（含各項目及其配分）	1.三點投籃（20分） 2.S型上籃（20分） 3.分組比賽（45分） 4.曲折跑（15分）						
		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100分。							
	錄取方式	1.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60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 2.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	
			籃球	桌球	排球				
		成績比序	3.1.2.4	4.2.1.5.3	4.3.1.5.2				
	備註	1.報名時間：114年8月26日（星期二）上午09:00-12:00。							
2. 報名地點：本校東風樓3樓學務處體育組。									
3. 有意報名同學，請先至本校首頁（https://www.nhush.tp.edu.tw/）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報名，並繳驗以下資料：									
(1) 報名表（正本）（附件1）。 (2)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 (3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。 (4) 參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									

- (5) 家長同意書（附件2）。
- (6) 健康聲明切結書（附件3）。
- (7)報考切結書（附件4）。
- (8)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（附件5，有需求之考生請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）。
- (9) 需自備2吋大頭照2張。
- (10) 回郵信封乙個（寄發成績單，請貼28元掛號郵票）。
- (11) 國中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單及獎懲紀錄。

4.報名費用：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：新臺幣700元（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）

身分別	報名費用	應檢附證明文件
中低收入戶子女	新臺幣280元整	■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（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）。
低收入戶子女	免繳	■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（如為影本，須由核發單位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）（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）。
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	免繳	■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【再】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（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）。

- 5.測驗時間：**114年8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3時整。**
- 6.參加運動測驗時，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劇烈運動者，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
7. 放榜日期：**114年8月2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7時前。**
- 8.成績複查：**114年8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起至9時前**由考生或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親自填具「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」（附件6）向本校特色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，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9.報到日期：**114年8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至11時。**
10. 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，應切結由原畢業國中逕送錄取學校。
- 11.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**114年8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2時前**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（附件7），由考生或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- 12.就讀體育班學生，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第19條規定，學生因故不適宜繼續在原班就讀或就讀之體育班經依第23條規定減少發展之運動種類、減班或停辦時，學校應積極輔導其轉班或轉校。必要時，得由各該主管機關轉介至其他學校。
- 13.凡經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報考專長種類之校隊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學不得異議。體育班學生在學期間不得以任何理由轉入本校普通班，透過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聯合轉學考不在此限。
- 14.有關原住民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身分認定、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方式，依「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報名學生應依上開規定檢附相關身分認定文件。
- 15.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

	相關規範告知事項（附件8），請考生詳細閱讀。 16.如遇天然災害或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發布停止上班或上課，亦或因疫情影響而有未能如期辦理之因素，則考試延後舉行，延後時間於本校網站公布。 17.本簡章經本校特色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，如有補充事項，公布於本校網站，請應試者自行上網查閱。
--	---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報名表

項目：☐籃球 ☐排球 ☐桌球

編號：

姓名						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【照片黏貼處】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			
性別		身高	公分	體重	公斤	
身分證字號						
電話	家裡電話		學生手機			
	家長手機					
畢業(修業)學校	民國 年 月 日畢(修)業 (縣、市) (國) 中學					
通訊處	□□□□□□					
※注意事項： 1. 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工整清晰。 2. 請攜帶： ☐ (1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2)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3) 參加比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4) 報考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共3份）。 ☐ (5) 回郵信封乙個（寄發成績單，請貼28元掛號郵票）。 ☐ (6) 報名費新臺幣700元（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；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新臺幣280元）。						
證件審查人					報名收費人	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准考證

請實貼 2吋	准考證號碼	
	姓 名	
	身分證字號	
	甄選測驗種類	

照片

測驗報到時間	114年8月27日（星期三） 下午13時00分
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學生。
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班或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1：

簽章2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
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體育訓練之情形。
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1：

簽章2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考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前，未經由114學年度各項入學方案及考試升學管道獲得錄取，且逕至各公私立高中職報到之情事。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貴校之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1：

簽章2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畢（修）業學校	_____縣(市)_____國中／高級中學國中部	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
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(浮貼)			

◎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：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查結果
特殊需求		☐ 是 ☐ 否

考生親自簽名：

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代簽：_____（原因說明：_____）

（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）

審查單位核章：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報名編號	
申請學校班別	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體育班		
複查範圍	特色招生甄選入學通知單所明列項目		
申請複查日期	114年8月28日上午9時前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- 1、由考生或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填寫複查申請表親自向本校辦理。
- 2、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20元整及回郵信封（貼足限時掛號郵票35元）。
- 3、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4、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結果查覆表
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☐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，未達錄取標準，原通知書寄回。 ☐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，請於 114年8月28日 午 時 分持通知書所列之證件（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正本）及相關表件，赴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		
回覆日期	114年 8 月 日	回覆單位	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複查結果申請手續

繳費收據

茲收到 君	
申請複查手續費新臺幣20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（貼足限時掛號郵票35元）。	
承辦單位：	承辦人：
中華民國 114年 8 月 日	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學生簽章： 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1： 簽章2： 日期：114年8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蓋章					

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學生簽章： 家長雙方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1： 簽章2： 日期：114年8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蓋章					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家長雙方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自簽章後，檢附學生申請結果通知書，於**114年8月28日（四）上午12時前**由考生或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揭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**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**，請考生及家長(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)慎重考慮。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 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

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「當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」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、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

籃球					
項目	項次	內容與方法		評量重點	比例
技術評量	1	三點投籃	1. 投籃測驗位置為兩邊底線及中間罰球線後一步距離。 2. 每一個點各有5顆球的出手机會，總計15顆，並限時一分鐘內完成該項目。	依據考生定點投籃的出手動作、穩定性以及名命中率。	20%
	2	S形上籃	1. 從球場的底線靠右側出發，右手運球繞過第一個罰球線圈線外圍，換手運球至左手，再繞過中線圈線外圍換手運球至右手，再繞過第二個罰球線的角錐外圍做收球上籃，進球後，則原路折返回來，以左手上籃。 2. 上籃不進，一律要補進才能折返或結束。 3. 繞過線圈外圍時不得踩線，或撞倒角錐，違例一次加一秒鐘，依此類推。	依據考生行進間運球技巧、速度以及上籃的動作穩定性。	20%
	3	分組比賽 (全場五對五)	進行每單節十分鐘對抗賽，以正式規則吹判。	依據考生在進行對抗賽中的攻、守團隊觀念，個人技術及體能狀態。	45%
	4	曲折跑	每位考生依據角錐位置環繞後，回到最終起點。(服務員會親自示範1次)	步伐及步頻速度測驗	15%
備註	■ 考生須穿著運動服裝參加測驗。 ■ 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60分(含)者，不予錄取。 ■ 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(分組比賽3、三點投籃1、S形上籃2、曲折跑4)不列備取。				

【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】114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-成績換算表

曲折跑成績對照			S型上籃成績對照表				三點投籃成績對照表			
秒數(女)	秒數(男)	成績	時間(女)	成績	時間(男)	成績	投進顆數(女)	成績	投進顆數(男)	成績
14.9以內	12.9以內	15	13秒內	20	12秒內	20	15	20	15	20
15~15.4	13~13.4	14	14'9	19	13	19	14	19	14	18
15.5~15.9	13.5~13.9	13	15'9	18	14	18	13	18	13	16
16~16.4	14~14.4	12	16'9	17	15	17	12	17	12	14
16.5~16.9	14.5~14.9	11	17'9	16	16	16	11	16	11	12
17~17.4	15~15.4	10	18'9	15	17	15	10	15	10	10
17.5~17.9	15.5~15.9	9	19'9	14	18	14	9	14	9	9
18~18.4	16~16.4	8	20'9	13	19	13	8	13	8	8
18.5~18.9	16.5~16.9	7	21'9	12	20	12	7	12	7	7
19~19.4	17~17.4	6	22'9	11	21	11	6	11	6	6
19.5~19.9	17.5~17.9	5	23'9	10	22	10	5	10	5	5
20~20.4	18~18.4	4	24'9	9	23	9	4	9	4	4
20.5~20.9	18.5~18.9	3	25'9	8	24	8	3	8	3	3
21~21.4	19~19.4	2	26'9	8	25	7	2	7	2	2
21.5~21.9	19.5~19.9	1	27'9	7	26	6	1	6	1	1
22以上	20以上	0	28'9	7	27	5	0	5	0	0
			29'9	6	28	4				
			30'9	6	29	3				
			31'9	5	30秒以上	2				
			32'9	5						
			33'9	4						
			34秒以上	4						